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6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文件

二〇一六年八月三日

目 录

一、公司2016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3
二、公司2016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4
三、审议《关于〈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版）〉的议案》.....	5
四、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14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须知

为维护全体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公司股东大会的顺利进行，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特制定以下会议须知，请出席会议的全体人员自觉遵守。

1、会议设立股东会议秘书处，具体负责会议有关程序方面的事宜。

2、出席现场会议的人员为股东或股东代理人、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公司聘请的律师及其他邀请人员，公司有权依法拒绝其他人员进入会场。出席会议的全体人员均须在会议签到处（设在会场入口）签到并领取会议资料后进入会场。

3、与会者进入会场后请将手机等通讯工具置于静音状态。

4、在会议的召开过程中，公司董事会应当维护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会议正常秩序和议事效率，认真履行法定职责。

5、股东参加股东会议，依法享有发言权、表决权等各项权利，并认真履行法定义务，不得侵犯其他股东利益或干扰会议正常秩序。

6、股东需要发言或提问，应当将填妥的意见征询表在会议正式开始后 15 分钟内向会议秘书处登记。登记发言的人数一般以 10 人为限，每位股东发言时间一般不超过 3 分钟，发言内容应围绕会议的议题。

7、出席现场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以记名投票方式对审议的议案进行表决。表决时，在表决票所列选项里打“√”，未填、错填、字迹无法辨认的表决票或未投的表决票均视为投票人放弃表决权利，该表决票上对应的股份数表决结果计为“弃权”。

8、在会议主持人报告现场出席会议股东和股东代理人人数及其所持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宣布会议开始后，进入会场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没有表决权。

9、其他说明：本次股东大会采取现场投票与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股东可以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的交易系统参加网络投票，具体操作流程详见于 2016 年 7 月 19 日刊登在《上海证券报》、《中国证券报》、《证券时报》和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的公司召开本次股东大会公告。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 8 月 3 日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2016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议程

时间：2016 年 8 月 3 日（星期四）下午 2：30

地点：上海交通大学浩然高科技大厦 102 室

主持：刘玉文董事长

一、主持人报告会议出席情况，并宣布大会正式开始

二、会议议题

1. 审议《关于〈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版）〉的议案》；

（报告人：董事会秘书 杨夏）

2.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报告人：董事会秘书 杨夏）

三、股东发言（按事先登记）

四、主持人宣读投票表决的监票人员名单

五、股东对大会提案进行逐项现场表决

六、宣读大会现场表决结果

七、国浩律师（上海）事务所律师宣读现场会议见证书

八、主持人宣布现场会议结束

议案一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版)》的议案

董事会秘书 杨夏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下午好，本人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股东大会报告《关于〈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版)〉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按照中国证监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 号)编制上述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本公司编制了《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版)》(详见附件一)。

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 日

附件一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 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修订版)

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报告的规定》（证监发行字[2007]500号）的规定，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或“公司”）编制了截至2015年12月31日止的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的报告。

一、 前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向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等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并募集配套资金的批复》（证监许可[2014]685号）核准，公司向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上海起然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立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罗会云、刘常科等 45 名自然人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上海昂立教育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昂立教育”，原名：上海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100%股权。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7,676,400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7.49 元。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交易金额为人民币 581,796,236.00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共计人民币 10,207,161.21 元后实际交易净额为人民币 571,589,238.79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3949 号《验资报告》。

公司此次发行系以发行股份方式购买资产，不涉及募集货币资金，故不存在募集资金到账时间以及在专项账户存放的情况。

同时，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7,723,301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11 元，均为现金认购。截止 2014 年 10 月 27 日，公司共募集资金人民币 193,932,104.22 元，扣除承销费等发行所需费用共计人民币 1,407,723.30 元及多缴的货币资金人民币 16.11 元后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92,524,364.81 元。业经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验证，并出具信会师报字[2014]第 114531 号《验资报告》。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止全部到位。

本公司按照《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规定》及董事会审议通过的《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要求存放、使用和管理募集资金，在中国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汇支行（以下简称“中国银行”）与中国工商银行股份有限公司上海市徐家汇支行（以下简称“工商银行”）分别开设了募集资金的存储专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募集资金的存储情况列示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元

银行名称	银行账号	初始存放日	初始存放金额	募集资金余额	募集资金产生的利息收入
中国银行	454667609449	2014.11.7	132,732,104.22	32,524,364.81	1,595,934.58
工商银行	1001172929004637927	2014.11.7	60,000,000.00		14,923.44
合计			192,732,104.22	32,524,364.81	1,610,858.02

初始存放金额扣除非公开发行股票所需的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 207,723.30 元及认购对象多缴的认购款人民币 16.11 元，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92,524,364.81 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公司实际使用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60,000,000.00 元，占募集资金净额的 83.11%。

二、 前次募集资金的实际使用情况

(一) 前次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1、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向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上海起然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立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罗会云、刘常科等 45 名自然人以非公开发行股份的方式购买昂立教育 100% 股权，截止 2014 年 7 月 31 日标的资产已完成过户。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57,158.92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7,15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57,158.92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其中：2014 年度			57,158.92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项目达到预定可使用 状态日期（或截止日 项目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募集前承诺 投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 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募 集后承诺投资金额 的差额	
1、	收购昂立科技 100% 股权，交易金额为 57,158.92 万元，全部 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 式收购	收购昂立科技 100% 股权，交易金额为 57,158.92 万元，全部 以非公开发行股份方 式收购	57,158.92	57,158.92	57,158.92	57,158.92	57,158.92	57,158.92	----	2014 年 7 月 31 日

2、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向特定对象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 股）7,723,301 股，每股发行价格为人民币 25.11 元，均为现金认购。实际募集资金为人民币 192,524,364.81 元，该项募集资金已于 2014 年 10 月 27 日止全部到位。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资金使用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募集资金总额：			19,252.44			已累计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			---			各年度使用募集资金总额：			16,000.00	
变更用途的募集资金总额比例：			---			其中：2014 年度			6,000.00	
						2015 年度			10,000.00	
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投资总额			截止日募集资金累计投资额				截止日项目 完工程度
序号	承诺投资项目	实际投资项目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投 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募集前承诺投 资金额	募集后承诺 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	实际投资金额与 募集后承诺投资 金额的差额	
1、	用于教育培训主 营业务发展	用于教育培训主 营业务发展	13,252.44	13,252.44	13,252.44	13,252.44	13,252.44	10,000.00	3,252.44	75.46%
2、	补充流动资金	补充流动资金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6,000.00	---	100.00%
合计			19,252.44	19,252.44	19,252.44	19,252.44	19,252.44	16,000.00	3,252.44	83.11%

(二)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投资项目变更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未发生变更。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外转让或置换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对外转让和置换。

(四) 暂时闲置募集资金使用情况

项目仍在实施的，尚未使用的募集资金存放在募集资金专户；项目实施完成的，剩余资金也仍存放在募集资金账户。公司将根据发展规划及实际生产经营需求，妥善安排使用计划，提交董事会审议通过后及时披露。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产生的经济效益情况**(一)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前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承诺年度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上海起然教育管理咨询有限公司、上海立方投资管理有限公司及罗会云、刘常科等 45 名自然人（以下简称：认购人）承诺昂立教育在盈利承诺期内各年度的净利润数为：2014 年度 4,605.53 万元；2015 年度 5,815.91 万元；2016 年度 7,097.89 万元。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效益情况对照表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实际投资项目		截止日投资项目 累计产能利用率	承诺效益(按实际合并口径扣除 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 净利润数)		实现效益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截止日累计 实现效益	是否达到 预计效益
			2014 年	2015 年	2014 年	2015 年		
序号	项目名称							
1	收购昂立教育 100%股权	不适用	4,605.53	5,815.91	4,638.58	5,941.56	10,580.14	注

注：前次发行股份购买资产暨重大资产重组的业绩补偿承诺年度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目前暂无法对 2016 年是否达到预计效益进行评

价。

(二)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1、发行股份购买资产不存在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情况。

2、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项目无法单独核算效益的原因及其情况

募集资金用于教育培训主营业务发展项目，其产生的效益无法单独核算。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审议，同意公司对上海昂立教育科技有限公司进行增资，增资总金额为 1 亿元，全部以公司 2014 年非公开发行股份所募集的配套专项资金出资。增资主要用于昂立教育加大项目并购力度、市场拓展、课程研发、服务体系建设及在线教育等方面的投入。昂立教育继续保持在 K12 教育领域各项培训业务的领先优势，2015 年度完成预期计划目标，实现主营业务收益指标同比较大增幅，同时，财务状况及资产结构更趋优化。

募集资金补充流动资金 6,000 万元项目不直接产生营业收入，产生的效益无法具体量化计算，但实际上优化了公司的资产结构，降低了公司的负债率，对公司的生产经营产生积极影响。

(三)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与承诺累计收益的差异情况

截至 2015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现的收益皆达到承诺收益，无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累计实现收益低于承诺的累计收益 20%（含 20%）以上的情况。

四、 前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一) 发行股份购买资产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1、资产权属变更情况

公司该次发行股份购买的资产为昂立科技 100% 股权，其转让手续已于 2014 年 7 月 31 日完成工商变更登记。

2、资产账面价值变化情况

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2958 号、信会师报字[2016]111415 号），最近两年昂立科技资产账面价值变动情况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项 目	2015年12月31日	2014年12月31日
资产总额	88,611.73	60,378.01
负债总额	56,289.93	42,748.10
归属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32,786.24	15,812.20

3、生产经营及效益贡献情况

公司该次发行完成后，公司增加教育培训业务。根据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出具的《审计报告》（信会师报字[2015]第 112958 号、信会师报字[2016] 111415 号），昂立科技 2014 年、2015 年分别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106.89 万元、6,974.03 万元，标的公司最近两年利润情况良好。

4、前次募集资金盈利预测实现情况

前次发行的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承诺年度为 2014 年、2015 年、2016 年。实际盈利数与承诺数据对比如下：

金额单位：人民币万元

承诺期间	实际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	承诺效益（按实际合并口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净利润数）	已完成
2014年度	4,638.58	4,605.53	100.72%
2015年度	5,941.56	5,815.91	102.16%

(二) 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项目的资产运行情况

公司以非公开发行方式募集配套资金项目不存在资产运行情况。

五、 前次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的信息披露对照情况

本公司募集资金实际使用情况与本公司定期报告和其他信息披露文件中所披露的有关内容一致。

六、 报告的批准报出

本报告业经公司董事会于 2016 年 7 月 18 日批准报出。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7 月 18 日

议案二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审议《关于提请股东大会同意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的议案》

董事会秘书 杨夏

各位股东、股东代表：

下午好，本人受公司董事会委托，向股东大会报告《关于本公司非公开发行股票摊薄即期回报对主要财务指标的影响及所采取措施的议案》。本议案已经公司八届十七次董事会审议通过，现提交本次股东大会，请各位股东及股东代表审议。

2015 年 10 月 29 日，经公司第八届董事会第十一次会议审议，公司拟向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等 7 名特定对象非公开发行股票（以下简称“本次非公开发行”）。且上述事项已经公司 2016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批准。

本次发行对象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系公司控股股东，发行对象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系公司第二大股东，均为公司实际控制人上海交通大学控制的企业。本次非公开发行前，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为 36.63%；按照本次非公开发行的发行数量上限测算，本次非公开发行完成后，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合计持有公司股份比例将不低于 34.11%。

根据《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的规定，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认购本次非公开发行股份将触发其要约收购义务。

鉴于本次非公开发行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人变更，有利于公司长远发展，且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和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已承诺对因本次非公开发行获得的公司股份自股份上市之日起 36 个月内不得转让，符合《上市公司收购管理办法》规定的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股份的情形。为使本次非公开发行顺利实施，特提请公司股东大会同意交大产投集团和交大企管中心免于以要约方式增持公司股份。

上海交大产业投资管理集团有限公司、上海交大企业管理中心、吴竹平、林涛、朱敏骏作为关联股东，对本议案回避表决。

上述议案，提请股东大会审议。

上海新南洋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16 年 8 月 3 日